



我的

唐宋兄弟

穿越千年的诗词人生

■ 金满 /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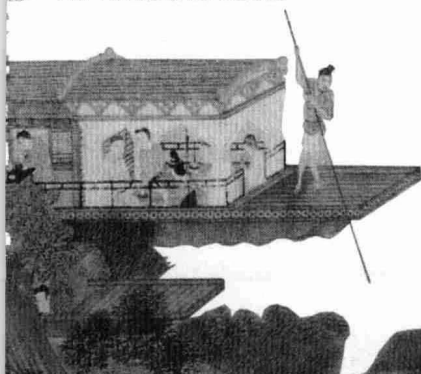
我的 唐宋兄弟

穿越千年的诗词人生
■ 金满 /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的唐宋兄弟：穿越千年的诗词人生/金满著. - 天津：
百花文艺出版社，2008.9

ISBN 978 - 7 - 5306 - 4975 - 6

I. 我… II. 金… III. 诗人 - 生平事迹 - 中国 - 唐代 ~
宋代 IV.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32857 号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300051

e-mail: bhpubl@public.tpt.tj.cn

<http://www.bhpubl.com.cn>

发行部电话：(022) 23332651 邮购部电话：(022) 27695043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省三河市宏达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2.5 插页 2 字数 174 千字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 - 6000 册 定价：24.00 元



盛唐曙光照王勃	001
青牛白衣贺知章	006
孤城万仞王之涣	010
野旷江清孟浩然	014
明月冰心王昌龄	019
坐看云起王摩诘	022
天上谪仙李太白	027
寒江孤舟祭杜甫	034
萧散天人李季兰	041
江州司马白居易	047
巧婚巧宦有元稹	055
情何以堪刘禹锡	062
寒骨清越柳宗元	068
冷雨香魂吊李贺	073
鹦鹉才高温庭筠	079
前事休说思杜牧	087
暗香浮动李商隐	095



天上人间李后主	103
神清骨冷林和靖	111
白衣卿相柳三变	116
龙图老子范仲淹	122
一曲新词忆晏殊	128
至情至性欧阳修	134
西风残阳王安石	140
落花残梦晏几道	146
一蓑烟雨苏东坡	151
杜鹃声声啼秦观	157
京华倦客周邦彦	162
万古愁心李清照	168
关河梦断陆放翁	174
悲歌未彻辛弃疾	181
冷香寒月似姜夔	189
后 记	195



盛唐曙光照王勃

初中的时候,非常流行送明信片。元旦也送,圣诞也送,生日也送,过年也送。

如果那时初中生能结婚的话,收个几百张明信片不在话下。

一个个小P孩儿,皱眉屏息,深沉地在香喷喷的纸片上写上一段寄语。那时候特单纯,哪里敢在上面写“我爱你,你爱我不?”我见过写得最多的就是“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整得大气磅礴、铿锵有力。反正是怎么有文化怎么来,誓将革命友谊进行到底。

王勃的《送杜少府之任蜀州》为革命友谊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初唐的王勃,清朝的纳兰性德,英国文艺复兴时期的马洛,都是天才,都是英年早逝。

王勃二十七岁因溺水惊悸而死,纳兰性德三十一岁因过分思念亡妻病死,马洛最干脆——二十九岁被谋杀。

王勃如果能活到六十岁,也许是另一个李白。纳兰性德如果能活到六十岁,该会有几册《饮水词》?马洛如果能活到六十岁,英国最伟大的作家还会不会是莎士比亚?

可是,又怎会有那么多的如果,我们早已站在宿命的掌心,须臾花开,刹那雪乱。孩子便松开了手。《唐才子传》载王勃幼时曾遇异人,也就是类似黄老邪之类的世外高人。异人替王勃看相后说:“子神强骨弱,气清体羸,脑



骨亏损，目睛不全，秀而不实，终无大贵矣。”

王勃与杨炯、卢照邻、骆宾王以诗文齐名，并称“王杨卢骆”，亦称“初唐四杰”。王勃之前的唐朝诗人不足为道，他算是开我“大唐之音”的第一人。

王勃生于书香世家，为隋末大儒王通之孙，其父福畴曾出任太常博士、雍州司功、交趾县令等职。

《旧唐书》载王勃：“六岁解属文，构思无滞，词情英迈，与兄勔、勣，才藻相类。父友杜易简常称之为曰：‘此王氏三珠树也。’”

初生牛犊不怕虎，乱拳打死老师傅。九岁，王勃读颜师古注解的《汉书》，居然作《汉书指瑕》十卷来纠正大儒的错误。黄毛小儿王勃曾云：“孔夫子何须频删其诗书，焉知来者不如今；郑康成何须浪注其经史，岂觉今之不如古。”

太常伯刘祥道称王勃为神童。我觉得王勃不单是神童，还是个不迷信权威，有独立思考能力的神童。自汉武帝采用董仲舒“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建议后，又有几个儒生敢指摘孔圣人的不是。中国现代教育制度教出来的孩子，就缺了小王勃身上的那股劲头。

神童王勃少有大志，十四岁便上书刘祥道，求其表荐。也许是赏识王勃“所以慷慨于君侯者，有气存乎心耳”这样的少年英气，刘祥道上表朝廷，推荐王勃。唐高宗召见王勃于殿前应试，想必王勃在朝堂上才思敏捷、对答如流，高宗大悦，授其朝散郎之职。那年，王勃才十六岁，放到现在就是一个中学生。

之后皇子沛王李贤慕王勃才名，召其为沛府修撰，很为爱重。

少年得志，一切都来得太快，太容易。那个叫老子的人，早就告诉我们：“福兮，祸之所伏。”一个未经世事磨砺的少年，又焉知伴君如伴虎。天堂与地狱，中间只隔着一层薄冰。我们在上边欢呼雀跃，轮回却在云端轻轻地叹息。

唐朝宫内盛行斗鸡取乐，一日沛王李贤与英王李哲斗鸡，王勃童心无邪，戏作《檄英王鸡文》，讨伐英王鸡，以此为沛王鸡加油助威。王勃如若成



年之后再入宫廷,我想不会犯下李姓皇家的忌讳。高宗的父亲李世民在玄武门之变中诛杀其兄建成、其弟元吉;高宗即位前,也曾与魏王李泰、吴王李恪争夺太子之位。长孙无忌辅立李治为高宗后,借口“谋反案”杀李恪,“以绝众望,海内冤之”。

皇子相争,是李姓皇家不能触碰的伤疤。可这本是一群少年嬉戏胡闹,又怎当得真。高宗看见这篇游戏之文勃然大怒,以为这是“交构之渐”,是挑拨诸皇子的兄弟之情,遂下诏废除王勃官职,当天斥出沛王府。

公元669年,二十岁的王勃失意地离开长安。

你曾在长安送杜少府去蜀州,现在,你也要去巴蜀,霸桥的杨柳下,可曾有人来送你?你可曾为自己轻轻地吟上一遍《送杜少府之任蜀州》:

城阙辅三秦,风烟望五津。

与君离别意,同是宦游人。

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

无为在歧路,儿女共沾巾!

离开长安后,王勃南下入蜀,在蜀中漫游三年。

李商隐说:“巴山夜雨涨秋池。”葱竹清泉、鸟语花香的地方啊,怎还不能清凉你的求仕之心。

公元671年,王勃返长安参加科选。中国古代的才子都是多才多艺,《唐才子传》载王勃:“尝言人子不可不知医,时长安曹元有秘方,勃尽得其术。”虢州药物丰富,王勃又精通药理,便求补为虢州参军。

《唐才子传》载王勃任参军期间:“又尝匿死罪官奴,恐事泄,辄杀之,事觉当诛,会赦除名。”

为何王勃会藏匿罪犯,事后又怕走漏风声,杀了此人灭口。据新旧《唐书》所述,王勃此次被祸,很可能是遭人陷害。王勃不过一介儒生,能干出如此凶狠之事也确实让人难以相信。想来还是王勃任虢州参军期间,书生意气,恃才傲物,得罪了太多人吧。

虽遇赦保全了性命,可父亲也因此事牵连,被贬为交趾(今越南河内附近)县令。此事令王勃对仕途心灰意冷,第二年朝廷虽恢复王勃原职,但他



并未就任，从此潜心著述。在短短的一年多时间里，王勃完成了祖父王通《续书》所阙十六篇的补阙，刊成二十五卷；撰写《周易发挥》五卷、《唐家千岁历》、《合论》十篇、《百里昌言》十八篇；同时还创作了大量诗文作品。这是王勃短暂一生中创作最宏富的时期。可惜这些著作全部散佚，未能存世。

公元675年春，王勃自龙门（今山西河津）老家南下，前往交趾看望父亲。一路经洛阳、扬州、江宁，九月初至洪州（今江西南昌）。

这一去，中华文化史上留下了光照千古的《滕王阁序》。

这一去，孩子就再也找不到回家的路。

《唐才子传》载：“时都督阎公新修滕王阁成，九月九日大会宾客，将令其婿作记，以夸盛事。勃至入谒，帅知其才，因请为之。勃欣然对客操觚，顷刻而就，文不加点，满座大惊。”

重阳之日，洪州都督阎伯玳宴请名流，庆贺滕王阁建成，王勃也在其中。阎公本欲趁此机会，让爱婿拿出事先准备好的序文夸耀才学。出于礼貌，先请诸人写序，孰料王勃这个愣头青也不推辞，操笔便写。阎公歪着鼻子拂袖离席，在帐后想想气不过，命人去看王勃都写了什么。闻其开首写道“豫章故郡，洪都新府”，都督不以为意，谓言“亦是老先生常谈”。又闻“星分翼轸，地接衡庐”，便沉吟不语。待听到“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阎公惊曰：“此真天才，当垂不朽矣！”遂命人刻此篇于滕王阁上。王勃“酒酣辞别，帅赠百缣，即举帆去”。

虽说此事有些夸张，但王勃文思敏捷，滕王阁上即兴而赋千古名篇，并非虚传。后世将此千古佳话写成话本、杂剧流传至今，让我们看见白衣少年的倜傥英气，也让我们看见阎公的爱才之心。

《唐才子传》还描写王勃替人写碑颂：“属文绮丽，请者甚多，金帛盈积，心织而衣，笔耕而食。然不甚精思，先磨墨数升，则酣饮，引被覆面卧，及寤，援笔成篇，不易一字，人谓之腹稿。”写文章能先在心中默出腹稿，一挥而就，不改一字，不得不令我辈叹服。

滕王阁大宴后，王勃继续南下，第二年秋由广州渡海赴交趾，溺水而



卒,年二十七岁。

客死他乡
谁会拾去了你的行囊
客死他乡
谁会将你埋葬在青山

世间桃花翻转
世间雨落雪乱
忧伤轻轻吟唱

年华暗淡
四季流转
一千年的守望
一千年的惆怅

别哭,掌纹总会折断
别哭,孩子总会孤单
别哭,爱人总会远走他乡
别哭,鸟儿总会收起翅膀



青牛白衣贺知章

中国历代文人大多命苦，贺知章却是异类。

他一生放旷纵诞、谑浪笑傲。如果以人间的人物相比，他就是洪七公；如果以天上的人物相比，他就是张果老。

这样率真赤诚的贺知章，我们想象中应是个闲云野鹤般的世外高人，可他出入官场五十年，游刃有余，举重若轻。真怀疑他是个大隐于朝堂之上的神仙。

贺知章自公元695年中进士后，当过的官名目繁多，看着头晕。重要的是，这厮一路高升，且一直在中央做官，从未被贬。

从后世相关史料看，其为官期间，未尝有阿谀奉承、结党营私、贪赃枉法等劣行。《唐才子传》载其：“少以文词知名，性旷夷，善谈论笑谑。”

在官场能不凭齷齪手段，以本真待人，而仕途通达，可见贺知章的个人魅力了得。

当时的工部尚书陆象先常曰：“贺兄言论倜傥，真可谓风流之士。吾与子弟离阔，都不思之，一日不见贺兄，则鄙吝生矣。”

唐肃宗在追悼贺知章的诏书中说他“器识夷淡，襟怀和雅，神清志逸，学富才雄，挺会稽之美箭，蕴昆冈之良玉”。

看来贺知章是深得魏晋风度的高士，在当时为世人所倾慕。

李白、杜甫，当时都是他的粉丝。



李白入长安，在紫极宫见到贺老。李白当时四十出头，贺知章已是八十有余。小李面对贺老很是恭敬，拿出《蜀道难》给贺老师看。李白长得“仙风道骨，可与神游八极之表”，贺知章见之已是“奇其姿”，再看完这首诗，拉住小李的手，叹曰：“子谪仙人也。”非要和小伙子痛饮三百杯，没带钱也不打紧，解下身上所佩金龟换酒。看来李白当时也真是穷，贺老师没带钱，你就不会埋单啊，眼睁睁看着老师拿手机抵押。“金龟换酒”成为千古佳话。

李白对贺知章称呼其“谪仙人”的评语很是看重，多少次在诗里以此自称。这虽是有些自夸，也可见贺知章当时在世人心中的地位。

对这样的忘年知己，李白是真动了感情的。其一，我想是贺知章不因地位、年龄的悬殊，对李白的欣赏提携；其二，是被贺知章谑浪笑傲的才学人品所吸引。李白后期的文风与性格，应是受了贺知章影响的。

公元744年，贺知章告老还乡，李白深情难舍，作《送贺宾客归越》：

镜湖流水漾清波，狂客归舟逸兴多。

山阴道士如相见，应写《黄庭》换白鹅。

贺知章回乡不足一年便仙逝道山，李白闻知后怅然作《对酒忆贺监二首》：

四明有狂客，风流贺季真。

长安一相见，呼我谪仙人。

昔好杯中物，今为松下尘。

金龟换酒处，却忆泪沾巾。

狂客归四明，山阴道士迎。

敕赐镜湖水，为君台沼荣。

人亡余故宅，空有荷花生。

念此杳如梦，凄然伤我情。

后在《重忆》一首诗中，李白还念叨着贺知章：

欲向江东去，定将谁举杯？

稽山无贺老，却棹酒船回。



贺老慧眼识玉，他当初称为“谪仙人”的帅哥，从此在中国诗坛上孤峰横绝，至今无人可以超越。

贺知章和李白一样，也是个“醉里乾坤是吾乡”的酒仙。杜甫在《饮中八仙歌》中曾写道：“知章骑马似乘船，眼花落井水底眠。”是多么醉态可掬的一个老头。

《唐才子传》记贺知章“善草隶”，每每牛饮之后，便索要纸笔狂写诗文，纸尽而止。很多人趁此机会，收藏了不少贺知章的字，就此发财。可惜其草书只有《孝经》存世。

当时有个名士张旭，善草书而好酒，每醉后号呼狂走，索笔挥洒，变化无穷，若有神助，时人号为“张颠”。贺知章与此君是好友，时人也常以“贺张”称之。此二君臭味相投，每次相聚牛饮之后，只要看见别人家中有好的墙壁和屏风，拿起笔就在上头一通狂草。知道的谓之“落笔惊绝”，不知道的非要脱下鞋子把这两个“颠子”抽出去。如若二人结伴去到乡下，肯定要被视作村里二害——用不了几天，估计村里就没一面囫圇墙了。可叹现代人早没有如此雅兴了，醉酒之后有冲大街撒尿的，有冒充交警的，就没见一个耍“醉草”的。

贺知章和洪七公一样，还是个乐天知命的美食家。《答朝士》一诗让我口水直流。海鲜吃不起，一会儿去肯德基补偿下。

钁镂银盘盛蛤蜊，镜湖莼菜乱如丝。

乡曲近来佳此味，遮渠不道是吴儿。

鉴赏人才，清谈论道，醉后草书，美食评点，都只能算贺老的副业，贺知章的各种才艺中，写诗才是最牛的。

碧玉妆成一树高，万条垂下绿丝绦。

不知细叶谁裁出，二月春风似剪刀。——《咏柳》

历代写柳树的诗歌，再无出其右者。

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衰。

儿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何处来。——《回乡偶书》



文章本天成，妙手偶得之。一句故乡小儿的笑语相问，言淡意深，道尽世事沧桑，近乡情怯。

主人不相识，偶坐为林泉。

莫漫愁沽酒，囊中自有钱。——《题袁氏别业》

可爱的老顽童贺知章，跃然纸上。千年之后，我们犹想与此老畅饮！白酒没有，扎啤管够！

贺知章晚年请返乡里，舍宅为观修道。玄宗诏赐镜湖剡溪一曲，太子以下百官应制和诗，出城饯行，尊荣无加。

其返乡不足一年辞世。八十六而终，别说和唐朝诗人比，在现代也可谓长寿。

贺知章曾任太子宾客，肃宗念侍读之旧，下诏追思，赠其为礼部尚书，诏曰：“故越州千秋观道士贺知章……脱落朝衣，驾青牛而不还，狎白衣而长往……”

他该是回到天上宫阙，白云之间去了吧。



孤城万仞王之涣

上过小学的想必都背过《登鹳雀楼》吧，不管是自觉自愿还是被逼无奈，反正都是背过的。现在每听见孩子们用稚气的声音齐声朗诵这首诗，内心某个柔软的地方便被击中。

于是山便青了，水便绿了，孩子在开满小花的田野里疯跑。这一跑，孩子就回不去了。

操场上，篮球架依然孤单，高低杠还是沉默。我靠在老槐树下，听年华暗淡，孩子吟唱。

是的：“白日依山尽，黄河入海流。”老师说：“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

楼太高了，孩子累了，那里离花啊草啊都太远了，那里离奶娘家的田野都太远了。

有人说：“孩子，你跑题了。”

是的，我跑题了。这首诗是王之涣写的，一个并不算伟大的唐朝诗人写的。现在能找到的他的全部作品，只有六首短诗。可我还是要写他，为他见证过无数孩子的童年岁月。现在是，将来也会是。

记载王之涣的史料非常少。因为一辈子就只当过衡水主簿、文安县尉这样的风尘末吏，所以新旧《唐书》都没有关于他的记载，《唐才子传》里也



只写了寥寥几行。古人这样对待王之涣也就算了,何以今人编撰的《中国文学史》里也没有王之涣的章节?我费解且愤怒!陈子昂所有作品里,就一句“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涕下”我听说过,可文学史还专门为他开了一个章节。虽说我没多少文化,可文学作品毕竟是要为大多数群众服务的吧。如果弄场街头采访调查,知道王之涣的绝对比知道陈子昂的多。有没有历史和思想价值,绝对不是某一群“老师”说了算,该是像我这样没多少文化的百姓说了算。

有人说:“孩子,你又跑题了。”

我:“……”

还好清末挖出了一块古碑,刻有唐人靳能为王之涣所作的墓志铭。碑载王之涣卒于天宝元年二月,享年五十五岁,也就是公元742年卒,公元688年生,比李白大十三岁,死后十三年才发生“安史之乱”。生逢盛唐,难怪《登鹳雀楼》与《凉州词》写得雄浑壮阔,大气磅礴。

王之涣生于名门望族,祖辈一直做官,想来家境也是颇丰。《唐才子传》载王之涣“少有侠气,所从游皆五陵少年,击剑悲歌,从禽纵酒”,和李白少年时“喜纵横,击剑为任侠,轻财好施”倒是臭味相投。

少年白衣胜雪,暮色苍茫的田野里围篝火、饮烈酒,击剑悲歌,声透十里,身后烈马嘶鸣。

那夜星光满天,穿过千年又静静照临人间。理想躲在云端轻轻地惆怅。

这是多么值得年老时回忆的少年轻狂,令人神往。可怜李商隐年少时只能帮人抄书贴补家用。靳能在墓志铭中称王之涣“孝闻于家,义闻于友,慷慨有大略,倜傥有异才”。如果史料详尽的话,我想这样一个英武少年的一生,该有多少故事让后人吟唱。

多少尘埃,轻轻覆盖往事。清水漫过青草,阳光照过山冈,涂作山痕水迹,鸟儿在远方收起翅膀。

少有侠气的王之涣想必是耻于和迂腐的书生们同场科考,所以终身未



参加科举。也许是官宦世家的原因，王之涣三十五岁被调补冀州衡水主簿。在主簿任上，他的县令上司李滌将十八岁的三女儿许配给他，那时王之涣不但三十五岁，而且已经娶妻。县令愿意将自己的女儿嫁给下属王之涣作妾，想来也是因欣赏其才华。

王之涣官虽做得不大，在当时却是个风流人物，诗名远播。他每写一首诗，就被乐工谱以声律，传唱于坊间井巷。他常与王昌龄、高适、崔国辅等名诗人交游，所做之诗“传乎乐章，布在人口”。《唐才子传》在对王之涣为数不多的记载里，写了一个故事：

一日天寒微雪，王之涣与和他齐名的王昌龄、高适三人至旗亭小饮，正好有些梨园名角与当红歌妓也来此会宴，他们便一面饮酒一面观看。王昌龄提议说，我们各擅诗名，究竟谁胜于谁，今天可看她们所唱谁的诗多，谁便为优者。第一个歌妓唱的是王昌龄的“一片冰心在玉壶”，王昌龄在壁上为自己画了一道。第二个唱的是高适的“开箴泪沾臆”，高适也为自己画了一道。随后王昌龄又添得一道。想来这时候王之涣脸上挂不住了，便说道，这几位都是柴火妞，唱的都是没文化的歌，应看那位美女歌妓唱的是谁的诗。若唱的不是我的诗，我终生不敢与你们二位争了。须臾，佳妓唱曰：

黄河远上白云间，一片孤城万仞山。

羌笛何须怨杨柳，春风不度玉门关。

是王之涣的《凉州词》。三人开怀大笑，之涣曰：“田舍奴，吾岂妄哉！”诸伶因他们大笑而见问，知是王之涣等，皆拜曰：“肉眼不识神仙。”估计后头便是追着要签名了。

旗亭画壁，遂成典故。元人还编成杂剧上演。可见当时王之涣诗名之盛，也可见当时的诗人都是散仙哪，个个狂放不羁，心如赤子。心向往之。

可恨的是王之涣的表弟，在王之涣死后帮其整理诗集，不小心将他的诗集烧了。本来烧了也还是可以补救的，大不了再从民间去收集。想来那个脑袋进水的表弟也没当回事。这一烧就烧掉了多少篇“白日依山尽”，对中国文化造成的损失不可估量。

王之涣的诗虽只有六首存世，但仅凭《凉州词》与《登鹳雀楼》两首就足以睥睨群雄，流芳千古。乾隆一辈子写诗无数，号称“十全老人”，可那一